

第十屆《新世紀WTO國際經貿法菁英訓練團》

●蘇芳誼／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副執行長

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於2015年1月26日至1月30日在中華電信學院板橋會館，舉辦「第十屆《新世紀WTO國際經貿法菁英訓練團》」，繼續培育國際經貿、法律與外交人才，為國出力。

台灣自1971年被排除在聯合國及聯合國體系下各種國際組織大門之外；惡劣的外交環境限制了台灣與世界各國正常交往的空間，也影響了台灣參與國際重要多邊組織的機會。

世界貿易組織（WTO），通稱「經貿聯合國」，是國際政治、經濟、貿易、外交多元環境的一個縮影，各會員國可透過組織架構以外交折衝協調的方式，處理任何國際經貿的問題。台灣於2002年1月1日成為WTO的正式會員國，得到在「經貿聯合國」與其他會員國平起平坐的機會，使政府與企業界對於國際經貿、法律與外交專業人才的需求更形迫切。

因此，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陳隆志董事長秉持為國家培育國際經貿專業人才的初衷，在成功大學許忠信教授倡議下成立「新世紀WTO國際經貿法菁英訓練團」，並由許教授擔任團長，提出理論探討與實務案例並重的課程規劃。自2006年1月起「新世紀WTO國際經貿法菁英訓練團」正式對外招收學員，授課師資非常堅強，WTO實務運作經驗豐富的講師群，包括：曾擔任政府GATT與WTO談判顧問的蔡英文主席、首任駐WTO代表顏慶章大使、前行政院吳榮義副院長、WTO爭端解決小組成員羅昌發教授、前經濟部何美玥部長、現任經濟部鄧振中部長與對外貿易協會梁國新董事長等；另外，亦網羅國內有關國際經貿法、政治經濟學領域的權威教授擔任專題講師，包括：台大鄭秀玲教授（服務業貿易）、台大蔡明誠教授、謝銘洋院長（智慧財產權）、清大范建得教授（貿易體制與決策）等，針對來自國內各大學院校不同領域背景的大學生、碩博士研究生與企業人士，進行五天四夜的密集培訓課程（第十屆「新世紀WTO國際經貿法菁英訓練團」完整課程規劃請見附表）。

「十年樹木，百年樹人」，人才的培育是國家百年大計。今（2015）年「新世紀WTO國際經貿法菁英訓練團」正式邁入第十年。過去九年以來已培育超過四百名學員（若加上第十屆五十名，總數共四百五十八名學員），學員結訓後部分進入學術研究單位、政府部門與國際組織工作，大多數則進入國內外各不同領域的民營企業服務，成效彰著。此外，「新世紀WTO國際經貿法菁英訓練團」亦發展出兩大特色：

第一、強調未來發展的潛能：參加訓練團的每一位學員都是經過篩選的優秀人才，培訓對象以碩、博士生為主。他們除了具備流利的外語溝通基本能力之外，還要有專業的知識學養與敏銳的觀察力。如表1所示，十年來已培訓二百一十六位碩士生、二十七位博士生、一百五十七位大學生與五十八位社會人士。

表1、2006～2015年「新世紀WTO國際經貿法菁英訓練團」學員學經歷統計表

	大學生	碩士生	博士生	社會人士 ¹	總數
人數	157	216	27	58	458
比率	34%	47%	6%	13%	100%

第二、強調跨領域學習：學員背景雖然大多以法律相關學門為主，但是也有不少非法學背景的學員參與研習。如表2所示，排名第二順位的是政治、經濟與財務、金融領域，第三是企業管理與國際貿易的商學背景，第四則是理工領域，第五是外語及翻譯等不同專業。

表2、2006～2015年「新世紀WTO國際經貿法菁英訓練團」學員所學背景統計表

	法律	政經與財金	管理與貿易	理工	外語及翻譯	其他 ²	學員總數
學員數	197	128	65	16	24	28	458
比率	43%	28%	14%	3%	5%	6%	100%

在全球化的時代，國際經貿與市場經濟的蓬勃發展，WTO的重要性不亞於聯合國（UN），台灣如能善用WTO所提供的機會與舞台，尤其是就經貿議題與中國展開對等的磋商與互動，以彰顯台灣的主體性，對我們整體國家發展有重大的戰略意義。

台灣身為WTO成員之一，與世界經濟貿易發展的脈動息息相關，不但要熟悉國際經貿法基本理論與WTO的規範，也要隨時掌握國際經貿發展的新趨勢。特別是近年來WTO多邊談判停滯不前，有些國家改以簽署雙邊自由貿易協定（FTA）與經濟合作協定（ECA）作為因應，隨著各種FTA與ECA的規模不斷擴大，雙邊逐漸走向區域化，使區

域經濟的整合蔚為風潮。

面對此一發展態勢，台灣如何正確辨識挑戰之所在，從而集思廣益擬定有效因應挑戰之策略，非常重要。台灣應當善用「經貿聯合國」WTO的機制，與世界各國進行平等互惠的交流，發展正常化的貿易關係。尤其是未來政府與貿易夥伴簽定FTA，或是爭取加入「跨太平洋伙伴協定」（TPP）與「區域全面經濟伙伴協定」（RCEP）的諮商談判過程中，需要納入產業的發展意見，再加上眾多熟捻WTO經貿體系與國際經貿法專業人才的協助為後盾，大家群策群力凝聚共識，能協助政府從國家整體經貿發展的角度，作出最佳的決策。這正凸顯本會所規劃辦理「新世紀WTO國際經貿法菁英訓練團」的主要目的—追求對外發展貿易之健全，增進國家之經濟利益，培訓國際經貿、法律外交專業人才。

【註釋】

1. 社會人士，主要來自於：學術研究單位、地方政府、大學院校助理教授、講師以及執業律師等。
2. 其他部分，包括：教育、農推、社會、文化、設計、建築、哲學、歷史、公衛、生態與媒體等不同領域。◆

附表、第十屆「新世紀WTO國際經貿法菁英訓練團」課程表

時 間	課 程	講 師
2015/1/26 (星期一)		
0930-1010	報到	
1010-1030	始業式：陳董事長隆志、許團長忠信	
1030-1040	貴賓致詞：蔡主席英文	
1040-1210	團長報告課程規劃與目的	許忠信教授 (成功大學法律學系)
1210-1330	午餐	
1330-1520	WTO之實務運作	梁國新董事長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1520-1540	休息	
1540-1730	WTO與台灣的經貿戰略	王塗發教授 (台北大學經濟學系)
1800-1900	晚餐	
1900-2100	台灣與聯合國	陳隆志董事長 (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
2015/1/27 (星期二)		
0800-0950	商品貿易：傾銷、補貼等貿易救濟	李貴英教授 (東吳大學法律學系)
0950-1010	休息	
1010-1200	商品貿易：國民待遇等一般原則	林廷機副教授 (逢甲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
1200-1330	午餐	
1330-1520	商品貿易：外匯、檢疫、國安等例外規定	葉錦鴻副教授 (中正大學財經法律學系)
1520-1540	休息	
1540-1800	服務業貿易	鄭秀玲教授 (台灣大學經濟學系)
1800-1900	晚餐	
1900-2100	ECFA與自由貿易協定	許忠信教授 (成功大學法律學系)
2015/1/28 (星期三)		
0900-1200	智慧財產權：一般原則及著作權	謝銘洋院長 (台灣大學法律學院)
1200-1330	午餐	
1330-1520	智慧財產權：商標、地理標示與營業秘密	陳昭華教授 (台灣科技大學專利研究所)
1520-1540	休息	
1540-1730	智慧財產權：發明、設計專利與積體電路布局	蔡明誠教授 (台灣大學法律學院)
1800-1900	晚餐	
1900-2100	東亞經濟整合與兩岸經貿關係	童振源所長 (政治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
2015/1/29 (星期四)		
0900-1200	貿易自由化與農業	吳明敏名譽教授 (中興大學行銷學系)
1200-1330	午餐	
1330-1520	美國WTO貿易體制與決策之探析—知己知彼系列一	范建得教授 (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
1520-1540	休息	
1540-1730	歐盟WTO貿易體制與決策之探析—知己知彼系列二	陳怡凱助理教授 (成功大學法律學系)
1800-1900	晚餐	
1900-2100	由日內瓦之經驗談WTO人才之養成	鄧振中部長 (經濟部)
2015/1/30 (星期五)		
0800-0950	我國加入GATT/WTO關鍵法律文件之檢視—知己知彼系列三	洪思竹助理教授 (台灣海洋大學海洋法律研究所)
0950-1010	休息	
1010-1200	WTO之爭端解決	顏慧欣副研究員 (中華經濟研究院台灣WTO中心)
1200-1230	結業式：(頒發結業證書)	陳隆志董事長 (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